**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暨各地政事務所檔案應用申請委任書**

本人 孫小明 委託 孫大明

一、辦理下列事宜**(請勾選)**

■申請應用檔案

🞎應用(閱覽、抄錄或複製)檔案

🞎領取檔案複製品

🞎申請案聯繫及公文送達事宜

二、■是 🞎否 同意複委託。**(未勾選則視為不同意)**

此致 ■**桃園市政府地政局**

🞎**\_\_\_\_\_\_地政事務所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委託人** | **受委託人** |
| 親筆簽名 | 孫小明 | 孫大明 |
| 國民身分證、護照或居留證號碼 | M123456789 | M122345678 |
| 通訊地址 |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|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號 |
| 聯絡電話 | 03-3322101 | 03-3322101 |

附註：1.委託人即為申請應用檔案之申請人；受委託人為代理人。

2.併附委託人及受委託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

**中 華 民 國111年9月15日**